

中国现代文学经典名著

沈从文

精品散文集

沈从文 / 著
(上)



本书共分五辑，选收沈从文经典散文作品39篇

沈从文的散文摇曳多姿，自然流畅。他是一位行走大地的歌者，这本散文选集便是歌声的集萃，或清圆婉转，令人陶醉；或飘忽渺茫，引人遐思；或别有忧愁，让人怅惘。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Group
全国百佳出版社

名家
名著

名家
名著

中国现代文学

经典名著

常州大学图书馆
藏书

沈从文

精品散文集

沈从文 / 圈
(上)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Group
全国百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沈从文精品散文集 / 沈从文著 . -- 南昌 : 二十一

世纪出版社集团 , 2017.11

ISBN 978-7-5568-3176-0

I . ①沈 … II . ①沈 … III . ①散文集 — 中国 — 现代
IV . ① I2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61809 号

沈从文精品散文集

沈从文 著

责任编辑 敖登格日乐

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

(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75号 330025)

www.21cccc.com cc21@163.net

出版人 张秋林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东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7年12月第1版 2017年12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16

字 数 285千

书 号 ISBN 978-7-5568-3176-0

定 价 58.00元

赣版权登字—04—2017—775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本社图书发行公司调换 0791-86524997

导论 001

第一辑 生命自述

我读一本小书同时又读一本大书 007

辛亥革命的一课 027

我上许多课仍然不放下那一本大书 037

女难 052

一个大王 062

第二辑 北平怯步

一封未曾付邮的信 078

狂人书简

——给到×大学第一教室绞脑汁的可怜朋友 083

到北海去 088

小草与浮萍 095

一天 102

生之记录 115

游二闸 129

由达园致张兆和 139

第三辑 湘西摇橹

一个戴水獭皮帽子的朋友	148
桃源与沅州	160
鸭窠围的夜	171
一九三四年一月十八	182
一个多情水手与一个多情妇人	192
箱子岩	205
五个军官与一个煤矿工人	215
老伴	223
虎雏再遇记	233
滕回生堂今昔	243

导 论

吴景明

照我思索，能理解“我”；照我思索，可认识“人”。

——沈从文

1908年，一个6岁的孩子独自入私塾读书，然而这种教育模式很快即令他厌倦了，于是他学会了逃学。他逃离“弄虚作伪千篇一律用文字写成的小书”，而将心灵敞开向“色香具备内容充实用人事写成的大书”。他为大千世界中的自然光色和社会人事所吸引，到山上玩，到林间玩，到水边玩，看人下棋，看人决斗，看人做工，偷李子，采蕨菜，捉螃蟹，乃至赌钱、打架和学野话。这个顽童尤其喜欢赤脚行走于街市和田畴，而16年后，这个孩子成为了一位行走大地的歌者。“赤脚”的表象后面，是对自然的亲近，是对生活的热爱，是对人事的关切，是一颗可贵的赤子之心，跃跃不息。这位歌者不是别人，正是沈从文。

沈从文（1902—1988年），原名沈岳焕，字崇文，笔名休芸芸、

甲辰、上官碧等，湘西凤凰县人，身上兼有汉族、苗族和土家族三种血统。沈从文生于军人家庭，其祖父沈宏富战功卓著，曾任云南昭通镇守使和贵州提督。其父沈宗嗣做过裨将和上校军医官。沈从文早年亦加入行伍，任司书职，后受新文化运动影响而赴北京求学，并开始写作，笔耕勤奋，以创作实绩奠定了他在京派文学队伍中的核心地位，成为中国最著名的现代作家之一，新中国成立后主要从事历史文物研究。

沈从文的小说自是经典，而其散文亦摇曳多姿，自然流畅，颇为可观。如前面所言，沈从文是一位行走大地的歌者。读者眼前的这本散文选集便是歌声的集萃，它们来自北平的陋室，来自湘西的小船，来自昆明的云影，来自晨曦初露时的憧憬，来自暮色苍茫间的怀念。它们或清圆婉转，令人陶醉；或飘忽渺茫，引人遐思；或别有忧愁，教人怅惘。不一而足，难以枚举，且听歌吟。

本书共分五辑，分别为：“生命自述”、“北平怯步”、“湘西摇橹”、“云南看云”和“暮色怀人”。

第一辑“生命自述”，文章均取自《从文自传》，是沈从文对自己早年生命经历的讲述。

从这一辑中可以看出，沈从文早年的经历不啻一个传奇，入过私塾，进过新式学校，却耽于人世这本“大书”（《我读一本小书同时又读一本大书》）。15岁时家道中衰，自谋生路，投身行伍，随军足迹遍布湘川黔边境，也做过警察所办事员和屠宰税收员，其间遭遇了“女难”的挫折，可谓改变了作者一生的命运（《女

难》)。他更是目睹过大规模的残酷屠戮(《辛亥革命的一课》),亦结识了一位更富传奇色彩的“大王”(《一个大王》)。

此书虽完成于1932年而初版于1934年,但因其所叙写的是沈从文初到北京之前的生活,所以在顺序安排上,编者将其置于“北平怯步”之前。另者,是希望读者首先能对沈从文早年的命运轨迹有所了解,这于领会他的性情、态度及创作大有裨益,可以感知到沈从文的湘西经历是如何影响他的创作,他的创作与这段经历有着怎样密不可分的关系。而就艺术水准而言,《从文自传》比作者20年代的创作要成熟得多,堪比鲁迅的《朝花夕拾》,如作者自己所言:“本人学习用笔还不到十年,手中一支笔,也只能说正逐渐在成熟中,慢慢脱矜持、浮夸、生硬、做作,日益接近自然。”

第二辑“北平怯步”,所选取的是沈从文早期的散文,以其20世纪20年代的创作为大端。彼时他受五四运动的影响而到北京学习,并于文学上初试啼声,笔法生疏,生活困窘,加之“乡下人”的自卑,步履之间自是流露几分怯怯,所以文章多有自伤自怜之语、寂寞苦闷之情、生存窘迫之叹以及对北京都市的排斥。如《到北海去》一文,作者开篇即点出衣食之忧,且以吸墨纸自喻,表现出现实的束缚、生存的卑微及对命运的无奈。而从《一天》中也可以见出作者当时生活拮据,颇受饥寒之苦,流露出漂泊京城的寂寞、怫郁与悲哀的心绪。

沈从文一生以“乡下人”自居,而对都市文明心怀排拒。在

沈从文看来，都市文明虽是现代文明，却虚弱、伪饰和死气沉沉；而乡土虽是原始气息，却强悍、自然和生机勃勃。他自是倾心于后者，并希望以后者来改造前者，重塑民族文化。在他早期的散文中，“乡下人”的身份一方面令其自卑，另一方面也使其对都市颇为反感。如，他在《小草与浮萍》一文中将自己比作漂泊而孤独的浮萍，而将北京喻为心所向往的“虹的国度”。而到了这里，却是满目萧然，令他满心失望。文中说：“他看见的世界，依然是骚动骚动像一盆泥鳅那末不绝地无意思骚动的世界。天空苍白灰颓同一个病死的囚犯脸子一样，使他不敢再昂起头去第二次注视。”而同样比喻也出现在《一封未曾付邮的信》中：“我成了一张小而无根的浮萍，风是如何吹——风的去处，便是我的去处。湖南，四川，到处飘，我如今竟又飘到这死沉沉的沙漠北京了。”一方面作者表现了自己的无助和卑微，并未形成一个强有力的形象；另一方面也表达了对城市的拒斥，认为其了无生气。

第三辑“湘西摇橹”，文章选自《湘行散记》和《湘西》两本散文集。这两本集子成书于20世纪30年代，是沈从文两次还乡的产物，颇负盛名，堪称经典，被一致认为是他散文的最高成就，故而从中选录的篇目最多。彼时的沈从文不仅成为了大学教师，且是京派文学的核心，更写出了他的代表作《边城》。其文字之驾驭、艺术之运思和风格之营构已臻于成熟。此番湘行，沅水摇橹，无须怯步，从容不迫，文字俨若浮动在水面的橹歌，却又不失深刻内涵和传奇色彩。在《桃源与沅洲》中，作者对沅州

上游的白燕溪的描写，最是诗意，芷草之美，如在目前。而《虎雏再遇记》则为我们叙写了一位极具鲜活感而命运又颇富传奇性的人物“祖送”，旨在展现湘西的一种美丽而强悍的生命形式，这是来自泥土、草根与河流的健康而自然的人性。

然而作者毕竟离乡多年，湘西亦处于现代历史的急剧变动之中，所以文字中不乏对人事变迁的感喟和对湘西世界的忧思。如在《老伴》一文中，作者少时的玩伴如今已俨若颓唐的老人，身子也给鸦片毁掉，而当年为大家所喜爱的绒线铺的女孩业已辞世，于是作者发出如是哀叹：“在历史前面，谁人能够不感惆怅？”而在《腾回生堂今昔》中，作者重归故里，“腾回生堂”的牌号不见踪影，家乡如今烟馆遍布，作者借此表达出对历史变动中的湘西的深深忧思。

第四辑“云南看云”，所选取的是沈从文在昆明时期的创作，以20世纪40年代中前期为主，是为沈从文散文风格变异的时期，其走向了“抽象的抒情”。“云南”标明了作者的地理空间，彼时正值抗战，他被迫迁居昆明。而“看云”，则是象征性、形象化地概括他这一时期的创作特色。云影高渺，所以这一时期沈从文的散文是自觉地“向人生的远景凝眸”，对生命、命运、人类、社会和历史展开诸种抽象的哲理思考，如《绿魇》。云影飘忽，此时沈从文的文字跳跃性大，意识流意味浓，“捕捉流动事物触发的感觉意绪”，时而动荡现实，时而历史文士，时而浩瀚海洋，时而悠远星空，难以捕捉，如《黑魇》。云影纯素，象征着生命的美好和理想的庄严，反衬着世俗的丑陋和人性的堕落，且当常

观，领会云的“教育”，如《云南看云》。

第五辑“暮色怀人”，在时间上大体承接“云南看云”，除却《三年前的十一月二十二日》一文，其余篇目均作于20世纪40年代末及新中国成立之后。此时沈从文的文学创作生涯已迎来昏昏暮色，而《忆翔鹤》和《友情》更是写于作者近80岁高龄。本辑在题材上作了一个限定，皆为追怀故人和悼念逝者的篇章。读来总令编者想起台静农先生《伤逝》一文的结尾句：“当我一杯在手，对着卧榻上的老友，分明死生之间，却也没生命奄忽之感。或者人当无可奈何之时，感情会一时麻木的。”沈从文珍视友情，面对生死，并不煽情，虽有无可奈何的感慨，却也有一份深痛之后的理性和旷达，即纪念逝者的唯一方法是“把那种美丽人格移植到本人行为上来”。如此，这个生命和这份友情便能不朽。

这也是我们纪念沈从文先生的唯一方法，阅读他的文章，学习他的为人，领会他的智慧。总之，汲取种种光华，融入我们的生命。

世路人心自是不易辨识，而认识自我却又谈何容易。先生天赋卓越，常怀悲悯，一生坎坷，漂泊各处，所闻颇广，所思极深，人世这本“大书”怕是早已读破，其人其文都是值得信赖的。行文至此，耳边响起先生的这句话：照我思索，能理解“我”；照我思索，可认识“人”。

2011年10月于长春

[第一辑 生命自述]

我读一本小书同时又读一本大书

我能正确记忆到我小时的一切，大约在两岁左右。我从小到四岁左右，始终健全肥壮如一只小豚¹。四岁时母亲²一面告给我认方字，外祖母一面便给我糖吃，到认完六百生字时，腹中生了蛔虫³，弄得黄瘦异常，只得经常用草药蒸鸡肝⁴当饭。那时节我就已跟随了两个姐姐，到一个女先生处上学。那人既是我的亲戚，我年龄又那么小，过那边去念书，坐在书桌边读书的时节较少，坐在她膝上玩的时间或者较多。

到六岁时，我的弟弟⁵方两岁，两人同时出了疹子⁶。时正六月，日夜总在吓人高热中受苦。又不能躺下睡觉，一躺下就咳嗽发喘。又不要人抱，抱时全身难受。我还记得我同我那弟弟两人当时皆用竹簟⁷卷好，同春卷⁸一样，竖立在屋中阴凉处。家中人当时业已为我们预备了两具小小棺木，搁在廊下。十分幸运，两人到后居然全好了。我的弟弟病后家中特别为他请了一个壮实高大的苗妇人照料，照料得法，他便壮大异常。我因此一病，却完全改了样子，从此不再与肥胖为缘，成了个小猴儿精⁹了。

六岁时我已单独上了私塾¹⁰。如一般风气，凡是老塾师在私塾中给予小孩子的虐待，我照样也得到了一份。但初上学时，我因为在家中业已认字不少，记忆力从小又似乎特别好，故比较其余小孩，可谓十分幸运。第二年后换了一个私塾，在这私塾中我跟从了几个较大的学生学会了顽劣孩子抵抗顽固塾师的方法，逃避那些书本枯燥文句去同一切自然相亲近。这一年的生活，形成了我一生性格与感情的基础。我间或逃学，且一再说谎，掩饰我逃学应受的处罚。我的爸爸因这件事十分愤怒，有一次竟说若再逃学说谎，便当砍去我一个手指。我仍然不为这一严厉警戒所恐吓，机会一来时总不把逃学的机会轻轻放过。当我学会了用自己眼睛看世界一切，到不同社会中去生活时，学校对于我便已毫无兴味可言了。

我爸爸平时本极爱我，我曾经有一时还作过我那一家的中心人物。稍稍害点病时，一家人便光¹¹着眼睛不睡眠，在床边服侍我，当我要谁抱时谁就伸出手来。家中那时经济情形还好，我在物质方面所享受到的，比起一般亲戚小孩似乎皆好得多。我的爸爸既一面只作将军的好梦¹²，一面对我却怀了更大的希望。他仿佛早就看出我不是个军人，不希望我作将军，却告给我祖父¹³的许多勇敢光荣的故事，以及他庚子年¹⁴间所得的一份经验。他因为欢喜京戏，只想我学戏，作谭鑫培¹⁵。他以为我不拘作甚么事，总之应比作个将军高些。第一个赞美我明慧的就是我的爸爸。可是当他发现了我成天从塾中逃出到太阳底下同一群小流氓游荡，任何方法都不能拘束这颗小小的心，且不能禁止我狡猾的说谎时，我的行为实在伤了这个军人的心。同时那小我四岁的弟弟，因为看护他

的苗妇人照料十分得法，身体养育得强壮异常，年龄虽小，便显得气派宏大，凝静结实，且极自重自爱，故家中人对我感到失望时，对他便异常关切起来。这小孩子到后来也并不辜负家中人的期望，二十二岁时便作了步兵上校¹⁶。至于我那个爸爸，却在蒙古、东北、西藏各处军队中混过，民国二十年时还只是一个上校，在本地土著军队里作军医（后改中医院长），把将军希望留在弟弟身上，在家乡从一种极轻微的疾病中便瞑目了。

我有了外面的自由，对于家中的爱护反觉处处受了牵制，因此家中人疏忽了我的生活时，反而似乎使我方便了好些。领导我逃出学塾，尽我到日光下去认识这大千世界微妙的光，稀奇的色，以及万汇百物的动静，这人是我一个张姓表哥。他开始带我到他家中橘柚园中去玩，到城外山上去玩，到各种野孩子堆里去玩，到水边去玩。他教我说谎，用一种谎话对付家中，又用另一种谎话对付学塾，引诱我跟他各处跑去。即或不逃学，学塾为了担心学童下河洗澡，每到中午放学时，照例必在每人左手心中用朱笔¹⁷写一大字，我们还依然能够一手高举，把身体泡到河水中玩个半天，这方法也亏那表哥想得出来。我感情流动而不凝固，一派清波给予我的影响实在不小。我幼小时较美丽的生活，大部分都与水不能分离。我的学校可以说是在水边的。我认识美，学会思索，水对我有极大的关系。我最初与水接近，便是那荒唐表哥领带的。

现在说来，我在作孩子的时代，原来也不是个全不知自重的小孩子。我并不愚蠢。当时在一班表兄弟中和弟兄中，似乎只有我那个哥哥比我聪明，我却比其他一切孩子懂事。但自从那表哥

教会我逃学后，我便成为毫不自重的人了。在各样教训各样方法管束下，我不欢喜读书的性情，从塾师方面，从家庭方面，从亲戚方面，莫不对于我感觉得无多希望。我的长处到那时只是种种的说谎。我非从学塾逃到外面空气下不可，逃学过后又得逃避处罚。我最先所学，同时拿来致用的，也就是根据各种经验来制作各种谎话。我的心总得为一种新鲜声音，新鲜颜色，新鲜气味而跳。我得认识本人生活以外的生活。我的智慧应当从直接生活上吸收消化，却不须从一本好书一句好话上学来。似乎就只这样一个原因，我在学塾中，逃学纪录点数，在当时便比任何一人都高。

离开私塾转入新式小学时，我学的总是学校以外的。到我出外自食其力时，又不曾在职务上学好过甚么。二十年后我“不安于当前事务，却倾心于现世光色，对于一切成例与观念皆十分怀疑，却常常为人生远景而凝眸”，这分性格的形成，便应当溯源于小时在私塾中的逃学习惯。

自从逃学成习惯后，我除了想方设法逃学，甚么也不再关心。

有时天气坏一点，不便出城上山里去玩，逃了学没有甚么去处，我就一个人走到城外庙里去。本地大建筑在城外计三十来处，除了庙宇¹⁸就是会馆¹⁹和祠堂²⁰。空地广阔，因此均为小手工业工人所利用。那些庙里总常常有人在殿前廊下绞²¹绳子，织竹簟，做香，我就看他们做事。有人下棋，我看下棋。有人打拳，我看打拳。甚至于相骂，我也看着，看他们如何骂来骂去，如何结果。因为自己既逃学，走到的地方必不能有熟人，所到的必是较远的庙里。到了那里，既无一个熟人，因此甚么事皆只好用耳朵去听，

眼睛去看，直到看无可看听无可听时，我便应当设计打量我怎么回家去的方法了。

来去学校我得拿一个书篮。内中有十多本破书，由《包句杂志》、《幼学琼林》²²，到《论语》²³、《诗经》²⁴、《尚书》²⁵，通常得背诵，分量相当沉重。逃学时还把书篮挂到手肘上，这就未免太蠢了一点。凡这么办的可以说是不聪明的孩子。许多这种小孩子，因为逃学到各处去，人家一见就认得出，上年纪一点的人见到时就会说：“逃学的，赶快跑回家挨打去，不要在这里玩。”若无书篮可不必受这种教训。因此我们就想出了一个方法，把书篮寄存到一个土地庙²⁶里去，那地方无一个人看管，但谁也用不着担心他的书篮。小孩子对于土地神全不缺少必需的敬畏，都信托这木偶，把书篮好好的藏到神座龛子里去，常常同时有五个或八个，到时却各人把各人的拿走，谁也不会乱动旁人的东西。我把书篮放到那地方去，次数是不能记忆了的，照我想来，次数最多的必定是我。

逃学失败被家中学校任何一方面发觉时，两方面总得各挨一顿打。在学校得自己把板凳搬到孔夫子牌位前，伏在上面受笞²⁷。处罚过后还要对孔夫子牌位作一揖，表示忏悔。有时又常常罚跪至一根香时间。我一面被处罚跪在房中的一隅，一面便记着各种事情，想象恰如生了一对翅膀，凭经验飞到各样动人事物上去。按照天气寒暖，想到河中的鳜鱼被钓起离水以后拨刺²⁸的情形，想到天上飞满风筝的情形，想到空山中歌呼的黄鹂，想到树木上累累的果实。由于最容易神往到种种屋外东西上去，反而常把处罚的痛苦忘掉，处罚的时间忘掉，直到被唤起以后为止，我就从不曾被处罚中

感觉过小小冤屈。那不是冤屈。我应感谢那种处罚，使我无法同自然接近时，给我一个练习想象的机会。

家中对这件事自然照例不大明白情形，以为只是教师方面太宽的过失，因此又为我换一个教师。我当然不能在这些变动上有甚么异议。这事对我说来，倒又得感谢我的家中，因为先前那个学校比较近些，虽常常绕道上学，终不是个办法，且因绕道过远，把时间耽误太久时，无可托词。现在的学校可真很远很远了，不必包绕²⁹偏街，我便应当经过许多有趣味的地方了。从我家中到那个新的学塾里去时，路上我可看到针铺门前永远必有一个老人戴了极大的眼镜，低下头来在那里磨针。又可看到一个伞铺，大门敞开，作伞时十几个学徒一起工作，尽人欣赏。又有皮靴店，大胖子皮匠，天热时总腆³⁰出一个大而黑的肚皮（上面有一撮毛！）用夹板绱鞋。又有个剃头铺，任何时节总有人手托一个小小木盘，呆呆的在那里尽剃头师傅刮脸。又可看到一家染坊³¹，有强壮多力的苗人，踹在凹形石碾上面，站得高高的，手扶着墙上横木，偏左偏右的摇荡。又有三家苗人打豆腐的作坊，小腰白齿头包花帕的苗妇人，时时刻刻口上都轻声唱歌，一面引逗缚在身背后包单里的小苗人，一面用放光的红铜勺舀取豆浆。我还必须经过一个豆粉作坊，远远的就可听到骡子推磨隆隆的声音，屋顶棚架上晾满白粉条。我还得经过一些屠户肉案桌，可看到那些新鲜猪肉砍碎时尚在跳动不止。我还得经过一家扎冥器³²出租花轿的铺子，有白面无常鬼³³，蓝面阎罗王³⁴，鱼龙³⁵轿子，金童玉女³⁶。每天且可以从他那里看出有多少人接亲，有多少冥器，那些定做的作品又成就了多少，换了